



# 聘 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云南能投

# 聘 书

尊敬的 段承辉 先生/女士：

诚聘请您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评审专家，聘期三年，聘任期限自2021年7月5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5日



#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审计和评估 咨询顾问服务协议

甲方：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段文泉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 616 号云南能投集团集控综合楼

乙方：段承辉（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430104197108152536

工作单位：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0840681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昆明西坝 支行

银行账号：6222 0825 0200 7934 32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就甲方聘任乙方为甲方资产审计和评估外聘专家，委托乙方为甲方提供资产审计和评估专项咨询服务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共识：

## 一、委托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2018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如本协议期满，乙方提供咨询顾问服务的项目尚未履行完毕，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项目履行完毕之日止，乙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继续向甲方提供咨询服务，不得收取额外费用。

协议期满，双方协商可以重新签订。

## 二、乙方提供的咨询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 熟悉资产评估相关的国家政策，严格遵守资产评估准则，对集团及项目单位的发展战略与规划、产业结构调整、境内外重大并购重组事项及重大投资、资产处置等评估事项从行业操作规范、专业技术、经济、法律和会计等角度出发，为评估结果的使用提供专业咨询，发表具有客观性和公正性的评审意见，为集团及项目单位提供真实、中立、可靠的评审意见；

2. 对甲方及项目单位的审计、评估报告和专项报告的审计评估准则、操作合规性、范围、经济行为、目的、基准日、依据、参数、方法选择合理性、计算准确性、报告结果、特别事项等项内容提供专业的分析、咨询和评审。

3. 对甲方委托的其他事项提供专业咨询。

## 三、提供咨询服务的方式

1. 乙方应出席甲方的资产审计和评估专家评审会议，为甲方提供书面的专业意见和建议。

2. 双方同意的其他方式。

## 四、费用及支付方式

1. 乙方在资产审计和评估专家评审会会议或其他方式为甲方提供专业咨询服务的费用为每次会议或项目¥500.00元—¥2,000.00元（人民币伍佰元整至贰仟元整）（申报单位承担相关税费及代扣代缴义务），根据评估项目大小、难易程度和复杂性等方面酌情考虑。

2. 咨询顾问费的支付方式为：经资产审计和评估专家评审会或其他方式确认乙方已完成咨询顾问工作，并经乙方签字确认后，由甲方项目申报单位按次支付费用。

## 五、诚信与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准确与可行，并保守对方的商业秘密。

1. 甲、乙双方应就其在谈判、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知悉或获取的另一方的有关信息和资料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该等信息，但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要求的情况除外。

2. 本协议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任何一方从另一方获取的已为公众知晓的信息，但由于任何一方的故意或过失而导致另一方的信息公开除外。

3. 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保密义务不因本协议的任何可能的无效、解除或终止而无效、解除或终止。如本协议宣布无效、解除或终止，双方应继续持续履行相关的保密义务。如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或约定，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六、协议的变更与终止

1. 甲、乙双方书面同意提前终止时，本协议终止。

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有严重违约行为，另一方可提前终止本协议并要求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 七、争议解决

对由于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法院诉讼解决。



## 八、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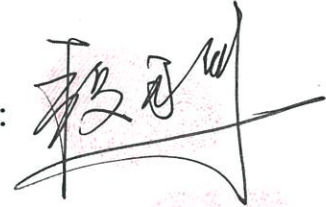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除经双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外，任何一方均不能分配和转让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3. 本协议文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由双方签字（加盖印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2019年3月13日

2019年3月13日